

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2 年 3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已经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1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3.3 其他指标	10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0
§4 管理人报告	11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1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5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5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6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6
4.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16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6
§5 托管人报告	18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8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8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8
§6 审计报告	19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9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9
§7 年度财务报表	22
7.1 资产负债表	22
7.2 利润表	23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4
7.4 报表附注	25
§8 投资组合报告	59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9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9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6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62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65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66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66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66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66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66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66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67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68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68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68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68
9.4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人管理的产 品情况	68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69
§ 11 重大事件揭示	70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70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70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70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70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70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70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70
11.8 其他重大事件	72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74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74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74
§ 13 备查文件目录	75
13.1 备查文件目录	75
13.2 存放地点	75
13.3 查阅方式	75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金自主创新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01061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1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63,529,737.0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	
上市日期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金自主创新 A	国金自主创新 C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0615	01061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25,127,566.47 份	538,402,170.61 份

注：无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投资于自主创新主题相关股票，精选具有自主创新优势或潜力的优质上市公司，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环境、政策形势、证券市场走势的综合分析，主动判断市场时机，进行积极的资产配置，合理确定基金在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类别上的投资比例，并随着各类资产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时进行动态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会面临汇率风险、香港市场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国金自主创新 A	国金自主创新 C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会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会面临汇率风险、香港市场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面临汇率风险、香港市场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	-----------------------------------	--

注：无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张丽	罗菲菲
	联系电话	010-88005632	010-58560666
	电子邮箱	zhangli@gfund.com	tgxxpl@cm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0-2000-18	95568
传真		010-88005666	010-57093382
注册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府前街三号楼 3-6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7 号国际财经中心 D 座 14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邮政编码		100089	100031
法定代表人		邵海波	高迎欣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日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g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注册登记机构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7 号国际财经中心 D 座 14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1 年 1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2019 年	
	国金自主创新 A	国金自主创新 C	国金自主创新 A	国金自主创新 C	国金自主创新 A	国金自主创新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102,439.58	-37,743,522.37	-	-	-	-
本期利润	-6,521,363.84	-21,061,396.42	-	-	-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08	-0.0263	-	-	-	-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13%	-2.76%	-	-	-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66%	-1.13%	-	-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3,841,072.70	-16,646,999.57	-	-	-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264	-0.0309	-	-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21,665,810.23	532,320,672.70	-	-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34	0.9887	-	-	-	-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0.66%	-1.13%	-	-	-	-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计算方法：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的已实现部分；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

3.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 本基金合同自 2021 年 1 月 20 日起生效。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金自主创新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23%	1.07%	-0.13%	0.61%	8.36%	0.46%
过去六个月	-1.23%	1.26%	-6.56%	0.81%	5.33%	0.4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66%	1.08%	-8.89%	0.90%	8.23%	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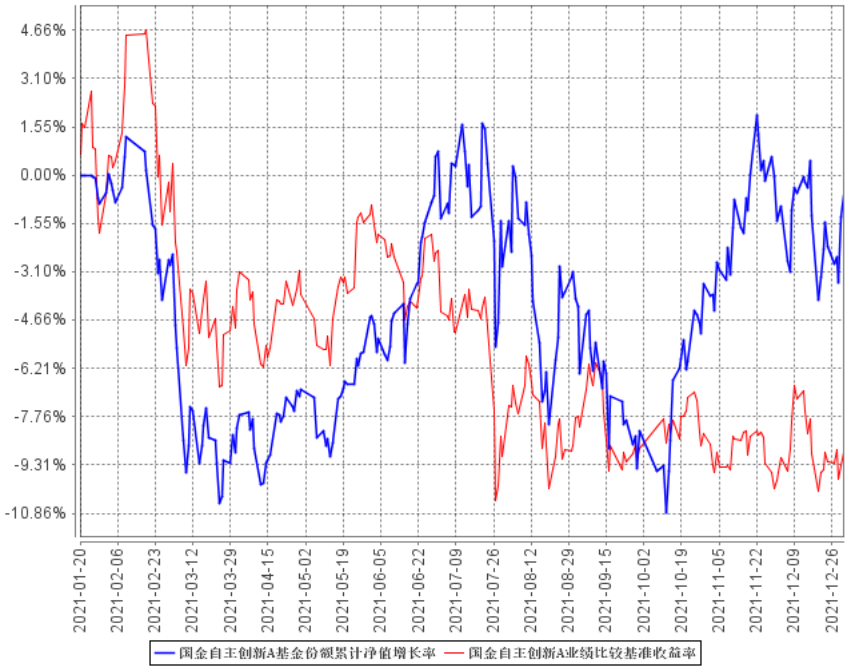
国金自主创新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09%	1.07%	-0.13%	0.61%	8.22%	0.46%
过去六个月	-1.48%	1.26%	-6.56%	0.81%	5.08%	0.4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13%	1.08%	-8.89%	0.90%	7.76%	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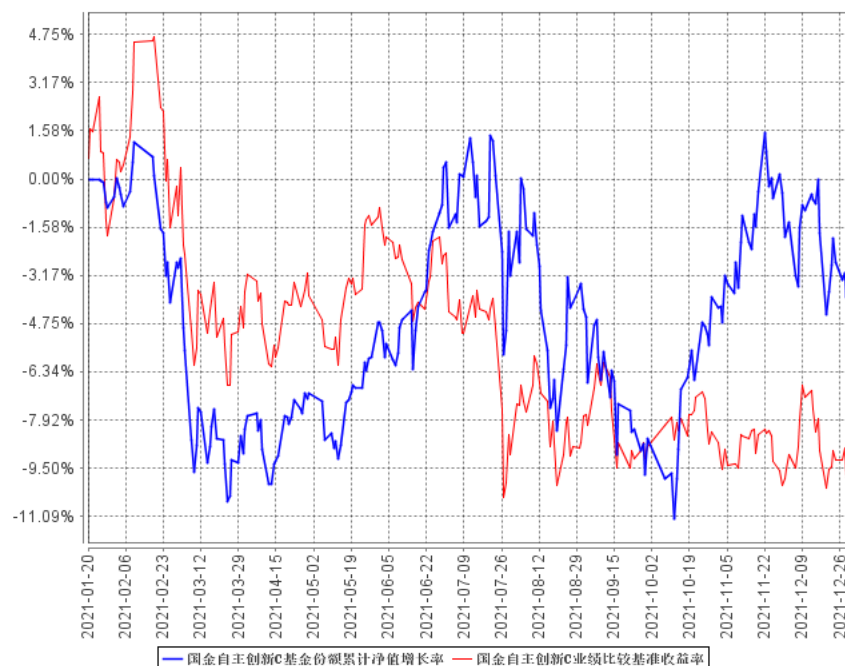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金自主创新A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国金自主创新C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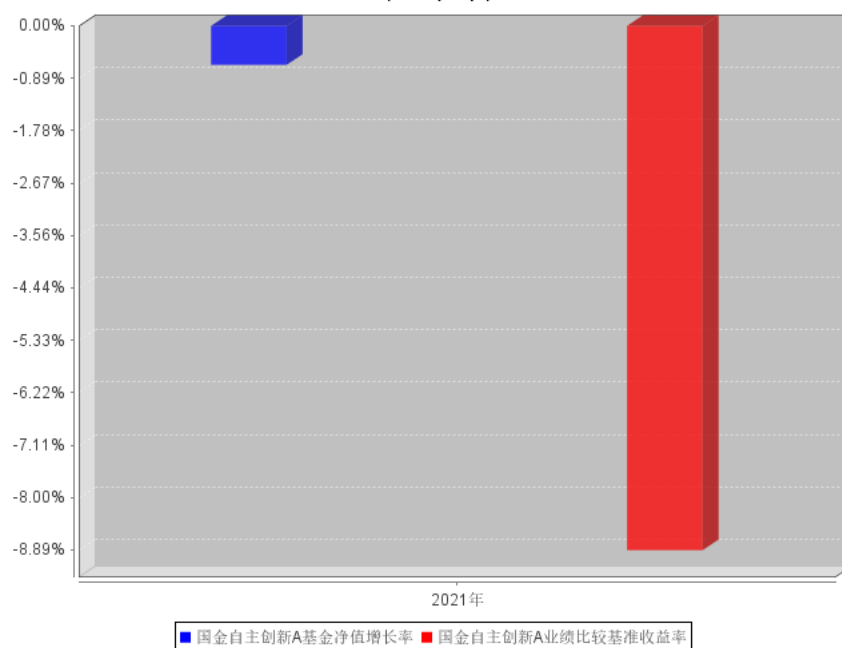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 A 类份额、C 类份额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1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报告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未满一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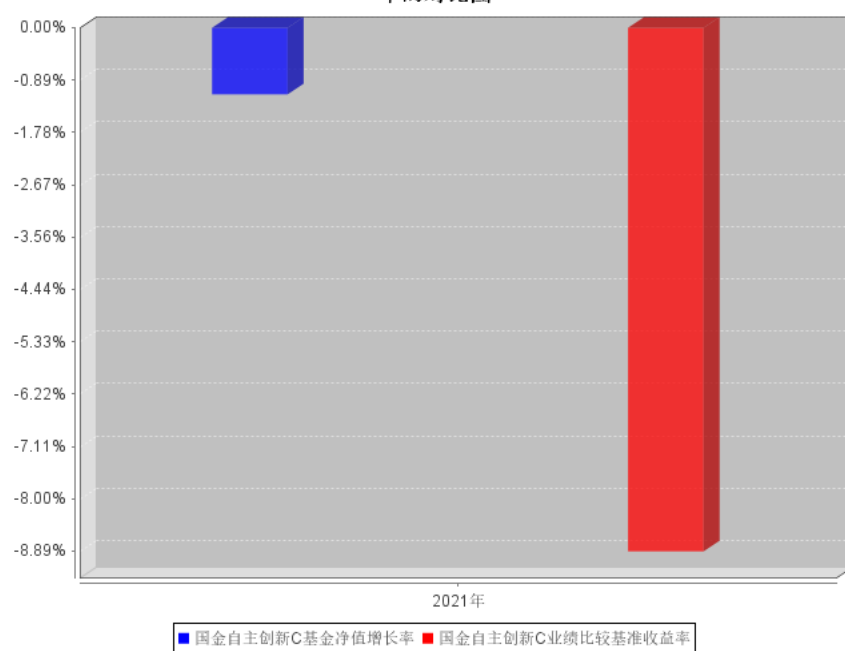
2、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2021 年 1 月 20 日至 2021 年 7 月 19 日，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金自主创新A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国金自主创新C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本基金 A 类份额、C 类份额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1 月 20 日，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其他指标

注：无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自 2021 年 1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未进行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661号）批准，于2011年11月2日成立，总部设在北京。公司注册资本为3.6亿元人民币，股东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兆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苏州元道利经济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元道贞经济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元道亨经济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股权比例分别为49%、19.5%、19.5%、7%、1.9%、1.6%、1.5%。截至2021年12月31日，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管理25只公募基金，具体包括国金国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金沪深300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国金鑫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金金腾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金上证50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LOF）、国金众赢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金鑫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国金及第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鑫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民丰回报6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惠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惠安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惠远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鑫意医药消费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金惠享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金惠丰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鑫悦经济新动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惠宁中短期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惠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ESG持续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核心资产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航	本基金基金经理，国金国鑫发起、国金鑫悦经济新动能、国金惠诚、国	2021年1月20日	-	15	张航先生，中央财经大学博士。2006年6月至2011年4月在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部研究员，2011年4月至2016年4月先后历任新华资产管理有

	金 ESG 持续增长、国金核心资产一年持有基金经理，主动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兼主动权益投资总监				限公司首席策略研究员、消费行业研究组组长、股票投资经理，2016 年 4 月至 2016 年 8 月在北京汇垠天然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任常务副总裁，2016 年 9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北京忠诚志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总监、副总经理。2019 年 2 月加入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主动权益投资副总监；现任主动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兼主动权益投资总监。
--	---	--	--	--	--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1.4 基金经理薪酬机制

截至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故本项不适用。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

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该公平交易管理方法规范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集中竞价及非集中竞价交易）、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第一，明确公平交易的原则：（1）信息获取公平原则，不同投资组合经理可公平获得研究成果；（2）交易机会公平原则，不同投资组合经理可获得公平交易执行的机会。

第二，对公募基金和私募资产管理计划等不同类型业务，公司分别设立独立的投资人员；研究团队对所有的投资业务同时提供研究支持；设立独立的基金交易部，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将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相隔离；设立独立的合规风控部，对研究、投资、交易业务的公平交易进行监控、分析、预警、报告等。

第三，通过岗位设置、制度约束、流程规范、技术手段相结合的方式，实现公平交易的控制，具体如下：（1）总经理、督察长、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指导建立公平交易制度，并对公平交易的执行情况进行审核。（2）产品开发：风险分析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规章制度以及产品合同的风险控制指标，在投资交易系统中完成风控参数设置，确保做好公平交易的事前控制。（3）研究与投资：投资人员负责在各自的职责及权限范围内从事相应的投资决策行为，其中，投资组合经理需对有可能涉及非公平交易的行为作出合理解释。研究人员负责以客观的研究方法开展研究工作，并根据研究结果建立及维护全公司适用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研究结果通过策略会、行业及个股报告会、投研平台、邮件系统等共享机制统一开放给所有的投资组合经理，以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信息获取机会。（4）交易执行：交易人员负责建立并执行公平的集中交易制度和交易分配制度，合规风控部利用投资交易系统等对交易执行进行实时监控，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5）事后分析：合规风控部利用公平交易系统对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向、反向交易及交易时机和价差进行事后分析。（6）报告备案：合规风控部根据实时监控及事后分析的结果撰写定期报告，并由投资组合经理、督察长、总经理签署后，妥善保存分析报告备查。（7）信息披露环节：信息披露部门在各投资组合的定期报告中，至少披露公司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及异常交易行为专项说明等事项。（8）反馈完善：根据事后分析报告及信息披露结果，公平交易各相关部门对相关环节予以不断完善，以确保公平交易的执行日臻完善。（9）监督检查：合规风控部监察稽核人员根据法规规定及公司公平交易制度规定，监督、检查、评价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并提出改进建议。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对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做出专项评价。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通过制度、流程和系统等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在投资决策内部控制方面，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在交易执行控制方面，通过完善交易范围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技术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在行为监控和分析评估方面，通过 IT 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确保做好公平交易的监控和分析。

4.3.2.1 增加执行的基金经理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及公平交易管理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故本项不适用。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未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1 年，全球股市基本延续了 2020 年疫情后反弹向上的走势，多数国家股指年内创下新高。全球市场继续延续“疫情复苏”+“宽货币”逻辑。全球主要国家股票市场还是延续了 2020 年的上涨行情。从国内股市的表现看，沪深 300 全年是下跌了 5.2%，但创业板指数却上涨了 12%。同时，2021 年股票市场一个重要特征是行业指数表现差异很大，涨幅前三的行业分别是电力设备、有色、煤炭；跌幅前三的行业为家用电器、非银金融、地产。表现最好的行业电力设备涨幅为 47.86%；表现最差的行业家用电器却下跌 19.54%。行业表现出现如此巨大差异的原因，我们认为主要有两个：（1）因为对疫情控制得当，中国经济 2020 年率先复苏，但复苏动能开始在下半年减弱，比如下游地产、汽车、家电销售数据开始疲弱；（2）同时虽然下游需求趋弱，但是上游供给端复产较慢，同时流动性充裕，造成各个产业链都是上游价格上涨，这样各行业利润端集中于上游。所以对应股票市场涨幅靠前的多数是上游行业，比如煤炭、有色、乃至到新能源汽车行业的锂矿、光伏行业中的多晶硅。下游行业，由于需求疲弱，同时上游价格高企还在损失其毛利率，最典型就是家电行业，一方面销售受到地产需求的影响，一方面有色等产品价格上涨还在挤压成本。本基金 2021 年从发行日截至年末收益率-0.66%，跑赢沪深 300，但落后于创业板指。成功之处在于我们配置的新能源车、光伏、电子等行业贡献较大，但是我们配置在医药和港股的表现不太理想。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份额单位净值为 0.9934 元，累计单位净值为 0.9934 元；本报告期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8.89%。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 C 类份额单位净值为 0.9887 元，累计单位净值为 0.9887 元；本报告期 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8.8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2 年，大的宏观环境应该是制造业的上游涨价会逐渐趋缓，这个相对是有利于中游制造业毛利率恢复的；但是另外一方面，传统行业（地产、家电）的需求量的复苏还需要等待和观察，新兴行业需求量依然旺盛，这个也是我们投资关注的重点。通过对经济周期、政策环境的观察分析，我们认为 2022 年股票市场处于“蓄势待发”的阶段，上半年受经济数据较弱影响，市场情绪可能相对悲观，但同时政策宽松的预期会逐渐增强，整体呈现出弱经济、宽政策的特征。下半年，经济数据会逐渐好转，同时政策效应也会逐渐显现，宏观经济将走向“小复苏”，股票市场机会偏大。根据以上预判，我们建议股票投研策略如下：2022 年建议重点关注国内政策和政府工作取向的变化，及时跟踪中央对经济的预判表述和政策调整力度。本基金为自主创新主题基金，主要方向为受益创新链条的产业链，2022 年在创新产业链我们主要重点关注汽车智能化方向的一些技术创新、在半导体领域国内一些技术和应用领域的突破，以及在新能源产业链一下能增加成本效益比的技术改进。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从合法、合规、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出发，由督察长领导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合规风控部对基金投资运作、公司经营管理及员工行为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了监察稽核，通过实时监控、定期检查、专项稽核、日常不定期抽查等方式，及时发现情况、提出整改意见、督促有关业务部门整改并跟踪改进落实情况，并按照相关要求定期制作监察稽核报告报公司管理层、董事会以及监管部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稽核的重点包括：

（1）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不断细化制度流程，及时拟定了相关管理制度，并对原有制度体系进行了持续的更新和完善，截至报告出具日，本基金管理人共制订规章制度 157 项，涵盖公司主要业务范围。

（2）强化合规教育和培训。本基金管理人及时传达与基金相关的法律法规，将相关规定不断贯彻到相关制度及具体执行过程中，同时以组织公司内部培训、聘请外部律师提供法律专业培训等多种形式，提高全体员工的合规守法意识。

(3) 有计划地开展监察稽核工作。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年度监察稽核工作计划、通过日常监察与专项稽核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各项监察稽核工作，包括对基金销售、宣传材料、合同、反洗钱工作、基金投资运作、交易（包括公平交易）等方面进行稽核，对于稽核中发现的问题会通过监察稽核报告的形式，及时将潜在风险通报部门负责人、督察长及公司总经理，督促改进并跟踪改进效果。通过日常监察与专项稽核的方式，保证了内部监察稽核的全面性、实时性，强化内部控制流程，提高了业务部门及人员的风险意识水平，从而较好地预防风险。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严格执行内部估值控制程序，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公司设立的基金估值委员会为公司基金估值决策机构，估值委员会由公司督察长、投资总监、运营总监、清算业务负责人、研究部门负责人、风控业务负责人、合规业务负责人组成，可根据需要邀请产品托管行代表、公司独立董事、会计师事务所代表等外部人员参加。公司运营总监为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主席。运营支持部根据估值委员会的估值意见进行相关具体的估值调整或处理，并负责与托管行进行估值结果的核对，运营支持部业务人员复核后使用。基金经理作为估值委员会的成员之一，在基金估值定价过程中，充分表达对相关问题及定价方案的意见或建议，参与估值方案提议的制定，但对估值政策和估值方案不具备最终表决权。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的重大利益冲突。

公司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中债收益率曲线和中债估值最终用户服务协议》，并依据其提供的中债收益率曲线及估值价格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固定收益品种进行估值。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结合本基金实际运作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无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

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依法安全保管了基金财产，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本托管人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 61004823_A24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 1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 1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强调事项	无
其他事项	无
其他信息	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

	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高鹤	马剑英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2年3月30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108,280,787.12	-
结算备付金		33,661,411.45	-
存出保证金		609,994.89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927,011,051.42	-
其中：股票投资		876,492,942.42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50,518,109.00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7.4.7.5	459,341.72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86,128.8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1,070,108,715.48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0,416,151.39	-
应付赎回款		1,663,661.58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352,543.24	-
应付托管费		225,423.87	-
应付销售服务费		229,222.14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2,053,424.51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181,805.82	-
负债合计		16,122,232.55	-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1,063,529,737.08	-
未分配利润	7.4.7.10	-9,543,254.15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3,986,482.93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70,108,715.48	-

注：1. 报告截止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国金自主创新 A 基金份额净值 0.9934 元，基金份额总额 525,127,566.47 份；国金自主创新 C 基金份额净值 0.9887 元，基金份额总额 538,402,170.61 份。国金自主创新份额总额合计为 1,063,529,737.08 份。

2、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 2021 年 1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1 年 1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1 年 1 月 20 日(基金 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5,134,073.25	-
1.利息收入		5,676,535.17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1,915,920.37	-
债券利息收入		359,151.73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401,463.07	-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0,138,060.12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34,681,361.42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882,436.96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3,660,864.34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7.4.7.17	29,263,201.69	-

“-”号填列)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332,396.51	-
减：二、费用		32,716,833.51	-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19,072,236.20	-
2. 托管费	7.4.10.2.2	3,178,706.02	-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3,624,799.66	-
4. 交易费用	7.4.7.19	6,649,937.49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1.99	-
7. 其他费用	7.4.7.20	191,152.15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582,760.26	-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82,760.26	-

注：本基金合同于2021年1月20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1年1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82,748,161.13	-	1,682,748,161.1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7,582,760.26	-27,582,760.2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19,218,424.05	18,039,506.11	-601,178,917.94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11,063,047.73	-5,821,291.20	105,241,756.53
2. 基金赎回款	-730,281,471.78	23,860,797.31	-706,420,674.4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	-	-	-

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63,529,737.08	-9,543,254.15	1,053,986,482.9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	-

注：本基金合同于2021年1月20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邵海波</u>	<u>聂武鹏</u>	<u>于晓莲</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726 号文《关于准予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注册，由基金管理人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至 2021 年 1 月 15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2021）

验字第 61004823_A01 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正式生效，设立时，国金自主创新 A 类基金份额已收到首次募集扣除认购费后的有效净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653,477,931.97 元，折合 653,477,931.97 份国金自主创新 A 类基金份额；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 130,490.35 元，折合 130,490.35 份国金自主创新 A 类基金份额；以上收到的实收基金共计人民币 653,608,422.32 元，折合 653,608,422.32 份国金自主创新 A 类基金份额。国金自主创新 C 类基金份额已收到首次募集的有效净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1,028,950,622.16 元，折合 1,028,950,622.16 份国金自主创新 C 类基金份额；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 189,116.65 元，折合 189,116.65 份国金自主创新 C 类基金份额；以上收到的实收基金共计人民币 1,029,139,738.81 元，折合 1,029,139,738.81 份国金自主创新 C 类基金份额。国金自主创新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收到的实收基金合计人民币 1,682,748,161.13 元，分别折合成 A 类及 C 类基金份额，合计折合 1,682,748,161.13 份国金自主创新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均为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投资于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等金融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具体包括：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港股通股票投资比例不得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投资于本基金界定的自主创新主题范围内股票合计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

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及参考意见。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1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其他相关规定所厘定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2021年1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等；

(2) 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

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股票、债券等，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每日，本基金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将终止确认；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成本计价方法具体如下：

(1) 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成交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

卖出股票于成交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卖出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2) 债券投资

买入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其中所包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零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卖出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卖出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3) 权证投资

买入权证于成交日确认为权证投资。权证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后入账；

卖出权证于成交日确认衍生工具投资收益，卖出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4) 分离交易可转债

申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获得日，按可分离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投资成本，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扣减可分离权证确定的成本确认债券成本；

上市后，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2)、(3)中相关原则进行计算；

(5) 回购协议

本基金持有的回购协议（封闭式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基金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基金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本基金持有的金融工具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照估值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作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应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

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应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应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4)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收益/（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2)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按证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5) 股票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6)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于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损失）于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8) 衍生工具收益/（损失）于卖出权证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权证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9) 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入账；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系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等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或相关公告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可以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同一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

金分红；

(3) 基金收益分配后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该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4) 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5)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外币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汇兑损益科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与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7.4.4.13 分部报告

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

7.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6 税项

7.4.6.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7.4.6.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简称“资管产品运营业务”），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未分别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的除外。资管产品管理人可选择分别或汇总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 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提供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

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增值税附加税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以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为计税依据，分别按规定的比例缴纳。

7.4.6.3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7.4.6.4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7.4.6.5 境外投资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境外投资的税项问题，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4]81 号文《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6]127 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及其他境内外相关税务法规的规定和实务操作执行。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108,280,787.12	-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108,280,787.12	-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847,211,688.53	876,492,942.42	29,281,253.89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50,536,161.20	50,518,109.00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50,536,161.20	50,518,109.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897,747,849.73	927,011,051.42	29,263,201.69
项目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	-	-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注：无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注：无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无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2,851.55	-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4,307.56	-
应收债券利息	451,880.66	-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
其他	301.95	-
合计	459,341.72	-

7.4.7.6 其他资产

注：无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2,053,424.51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合计	2,053,424.51	-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1,805.82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预提费用	180,000.00	-
合计	181,805.82	-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金自主创新 A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653,608,422.32	653,608,422.32
本期申购	11,746,515.13	11,746,515.1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40,227,370.98	-140,227,370.98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525,127,566.47	525,127,566.47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金自主创新 C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1,029,139,738.81	1,029,139,738.81
本期申购	99,316,532.60	99,316,532.6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590,054,100.80	-590,054,100.80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538,402,170.61	538,402,170.61

注：1. 若本基金有分红及转换业务，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2.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1 月 20 日。

3. 本基金设立时，国金自主创新 A 类基金份额首次募集扣除认购费后的有效净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653,477,931.97 元，折合 653,477,931.97 份国金自主创新 A 类基金份额；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 130,490.35 元，折合 130,490.35 份国金自主创新 A 类基金份额；以上收到的实收基金共计人民币 653,608,422.32 元，折合 653,608,422.32 份国金自主创新 A 类基金份额。国金自主创新 C 类基金份额首次募集的有效净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1,028,950,622.16 元，折合 1,028,950,622.16 份国金自主创新 C 类基金份额；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 189,116.65 元，折合 189,116.65 份国金自主创新 C 类基金份额；以上收到的实收基金共计人民币 1,029,139,738.81 元，折合 1,029,139,738.81 份国金自主创新 C 类基金份额。国金自主创新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收到的实收基金合计人民币 1,682,748,161.13 元，分别折合成 A 类及 C 类基金份额，合计折合 1,682,748,161.13 份国金自主创新基金份额。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国金自主创新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19,102,439.58	12,581,075.74	-6,521,363.8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5,261,366.88	-2,201,759.28	3,059,607.60
其中：基金申购款	-507,158.89	-45,952.43	-553,111.32
基金赎回款	5,768,525.77	-2,155,806.85	3,612,718.92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3,841,072.70	10,379,316.46	-3,461,756.24

单位：人民币元

国金自主创新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37,743,522.37	16,682,125.95	-21,061,396.4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1,096,522.80	-6,116,624.29	14,979,898.51
其中：基金申购款	-4,547,887.19	-720,292.69	-5,268,179.88

基金赎回款	25,644,409.99	-5,396,331.60	20,248,078.39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6,646,999.57	10,565,501.66	-6,081,497.91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20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991,137.34	-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583,333.33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31,662.46	-
其他	9,787.24	-
合计	1,915,920.37	-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20日(基金 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 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2,022,354,373.19	-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2,057,035,734.61	-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4,681,361.42	-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20日(基金 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 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 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882,436.96	-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合计	882,436.96	-

7.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20日(基金 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 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36,756,942.15	-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35,232,340.50	-
减：应收利息总额	642,164.69	-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882,436.96	-

7.4.7.13.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7.4.7.13.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7.4.7.1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注：无

7.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无

7.4.7.14.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注：无

7.4.7.14.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7.4.7.14.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注：无

7.4.7.15.2 衍生工具收益 ——其他投资收益

注：无

7.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3,660,864.34	-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3,660,864.34	-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1年1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263,201.69	-
——股票投资	29,281,253.89	-
——债券投资	-18,052.20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29,263,201.69	-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327,068.13	—
基金转出费收入	5,328.38	—
合计	332,396.51	—

注：1.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归入基金资产。

2. 本基金的转换费由申购费补差和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其中不低于赎回费部分的 25%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6,649,937.49	—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
交易基金产生的费用	—	—
其中：申购费	—	—
赎回费	—	—
合计	6,649,937.49	—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70,000.00	—
信息披露费	110,000.00	—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其他	400.00	—
银行费用	10,752.15	—
合计	191,152.15	—

7.4.7.21 分部报告

无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苏州工业园区兆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苏州元道亨经济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股东
苏州元道利经济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股东
苏州元道贞经济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股东
上海国金理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北京千石创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注：1、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73 号）批准，基金管理人股东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的 1.9%股权转让给苏州元道利经济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1.6%股权给苏州元道贞经济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1.5%股权转让给苏州元道亨经济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于 2021 年 7 月 8 日，苏州元道利经济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元道贞经济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元道亨经济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成为本基金的关联方。

2、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注：无

7.4.10.1.2 债券交易

注：无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无

7.4.10.1.4 权证交易

注：无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无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9,072,236.20	—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8,236,956.30	—

注：1.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 客户维护费是指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3. 本基金基金合同自 2021 年 1 月 20 日起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178,706.02	-

注：1.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

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 本基金基金合同自 2021 年 1 月 20 日起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 年 1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国金自主创新 A	国金自主创新 C	合计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40,934.75	40,934.75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9,635.91	19,635.91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17,377.50	217,377.50
合计	-	277,948.16	277,948.16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国金自主创新 A	国金自主创新 C	合计
合计	-	-	-

注：1. 基金销售服务费用于支付销售机构佣金、基金的营销费用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费等。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5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登记机构，由登记机构代付给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 本基金基金合同自 2021 年 1 月 20 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无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无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无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年1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活期存款	108,280,787.12	991,137.34	-	-

注：1.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算。

2. 本基金基金合同自2021年1月20日起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参与关联方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注：无

7.4.12 期末（2021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88148	芳源股份	2021年7月30日	2022年2月7日	锁定期股票流通受限	4.58	34.00	11,860	54,318.80	403,240.00	-
688789	宏华数科	2021年7月1日	2022年1月10日	锁定期股票流通受限	30.28	258.86	1,400	42,392.00	362,404.00	-
688230	芯导科技	2021年11月24日	2022年6月1日	锁定期股票流通受限	134.81	130.31	2,594	349,697.14	338,024.14	-
688296	和达科技	2021年7月19日	2022年1月27日	锁定期股票流通受限	12.46	49.67	2,173	27,075.58	107,932.91	-

301136	招 标 股份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1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10.52	10.52	7,172	75,449.44	75,449.44	-
301177	迪 阿 股份	2021 年 12 月 8 日	2022 年 6 月 15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116.88	116.08	476	55,634.88	55,254.08	-
301050	雷 电 微力	2021 年 8 月 17 日	2022 年 2 月 24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60.64	234.74	233	14,129.12	54,694.42	-
301029	怡 合 达	2021 年 7 月 14 日	2022 年 1 月 24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14.14	89.87	462	6,532.68	41,519.94	-
301039	中 集 车辆	2021 年 7 月 1 日	2022 年 1 月 10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6.96	12.51	2,064	14,365.44	25,820.64	-
301058	中 粮 工科	2021 年 9 月 1 日	2022 年 3 月 9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3.55	18.24	1,386	4,920.30	25,280.64	-
301189	奥 尼 电子	2021 年 12 月 21 日	2022 年 6 月 28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66.18	56.62	435	28,788.30	24,629.70	-
301090	华 润 材料	2021 年 10 月 19 日	2022 年 4 月 26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10.45	11.22	2,144	22,404.80	24,055.68	-
301093	华 兰 股份	2021 年 10 月 21 日	2022 年 5 月 5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58.08	49.85	409	23,754.72	20,388.65	-
301018	申 菱 环境	2021 年 6 月 28 日	2022 年 1 月 7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8.29	26.06	782	6,482.78	20,378.92	-
300994	久 祺 股份	2021 年 8 月 2 日	2022 年 2 月 14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11.90	45.45	420	4,998.00	19,089.00	-
301088	戎 美 股份	2021 年 10 月 19 日	2022 年 4 月 28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33.16	24.67	704	23,344.64	17,367.68	-
301091	深 城 交	2021 年 10 月 20 日	2022 年 4 月 29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36.50	31.31	524	19,126.00	16,406.44	-
301089	拓 新 药业	2021 年 10 月 20 日	2022 年 4 月 27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19.11	67.93	220	4,204.20	14,944.60	-
301046	能 辉 科技	2021 年 8 月 10	2022 年 2 月	锁定期 股票流	8.34	48.99	290	2,418.60	14,207.10	-

		日	17 日	通受限						
301179	泽宇智能	2021 年 12 月 1 日	2022 年 6 月 8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43.99	50.77	265	11,657.35	13,454.05	-
301017	漱玉平民	2021 年 6 月 23 日	2022 年 1 月 5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8.86	23.80	555	4,917.30	13,209.00	-
301199	迈赫股份	2021 年 11 月 30 日	2022 年 6 月 7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29.28	32.00	402	11,770.56	12,864.00	-
301020	密封科技	2021 年 6 月 28 日	2022 年 1 月 6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10.64	30.44	421	4,479.44	12,815.24	-
301026	浩通科技	2021 年 7 月 8 日	2022 年 1 月 17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18.03	62.73	203	3,660.09	12,734.19	-
301048	金鹰重工	2021 年 8 月 11 日	2022 年 2 月 28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4.13	12.96	843	3,481.59	10,925.28	-
301028	东亚机械	2021 年 7 月 12 日	2022 年 1 月 20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5.31	13.50	733	3,892.23	9,895.50	-
301045	天禄科技	2021 年 8 月 6 日	2022 年 2 月 17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15.81	28.37	335	5,296.35	9,503.95	-
300774	倍杰特	2021 年 7 月 26 日	2022 年 2 月 16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4.57	21.08	444	2,029.08	9,359.52	-
301087	可孚医疗	2021 年 10 月 15 日	2022 年 4 月 25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93.09	75.34	124	11,543.16	9,342.16	-
301040	中环海陆	2021 年 7 月 26 日	2022 年 2 月 7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13.57	38.51	241	3,270.37	9,280.91	-
301078	孩子王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4 月 14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5.77	12.14	756	4,362.12	9,177.84	-
301092	争光股份	2021 年 10 月 21 日	2022 年 5 月 5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36.31	35.52	253	9,186.43	8,986.56	-
301025	读客文化	2021 年 7 月 6 日	2022 年 1 月 24 日	锁定期 股票流 通受限	1.55	20.88	403	624.65	8,414.64	-
300814	中富	2021 年	2022	锁定期	8.40	23.88	328	2,755.20	7,832.64	-

	电路	8月4日	年2月14日	股票流通受限						
301030	仕净科技	2021年7月15日	2022年1月24日	锁定期股票流通受限	6.10	31.52	242	1,476.20	7,627.84	-
301033	迈普医学	2021年7月15日	2022年1月26日	锁定期股票流通受限	15.14	59.97	108	1,635.12	6,476.76	-
301049	超越科技	2021年8月17日	2022年2月24日	锁定期股票流通受限	19.34	32.92	196	3,790.64	6,452.32	-
301032	新柴股份	2021年7月15日	2022年1月24日	锁定期股票流通受限	4.97	12.51	513	2,549.61	6,417.63	-
301036	双乐股份	2021年7月21日	2022年2月16日	锁定期股票流通受限	23.38	29.93	205	4,792.90	6,135.65	-
301041	金百泽	2021年8月2日	2022年2月11日	锁定期股票流通受限	7.31	28.21	215	1,571.65	6,065.15	-
301072	中捷精工	2021年9月22日	2022年3月29日	锁定期股票流通受限	7.46	33.41	181	1,350.26	6,047.21	-
301083	百胜智能	2021年10月13日	2022年4月21日	锁定期股票流通受限	9.08	14.21	416	3,777.28	5,911.36	-
300854	中兰环保	2021年9月8日	2022年3月16日	锁定期股票流通受限	9.96	27.29	203	2,021.88	5,539.87	-
001234	泰慕士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1日	新股流通受限	16.53	16.53	333	5,504.49	5,504.49	-
301038	深水规院	2021年7月22日	2022年2月7日	锁定期股票流通受限	6.68	20.23	266	1,776.88	5,381.18	-
301059	金三江	2021年9月3日	2022年3月14日	锁定期股票流通受限	8.09	19.30	259	2,095.31	4,998.70	-
301027	华蓝集团	2021年7月8日	2022年1月19日	锁定期股票流通受限	11.45	16.65	286	3,274.70	4,761.90	-
301037	保立佳	2021年7月21日	2022年2月7日	锁定期股票流通受限	14.82	24.26	193	2,860.26	4,682.18	-

301073	君亭酒店	2021年9月22日	2022年3月30日	锁定期股票流通受限	12.24	32.00	144	1,762.56	4,608.00	-
301057	汇隆新材	2021年8月31日	2022年3月9日	锁定期股票流通受限	8.03	19.02	218	1,750.54	4,146.36	-
301079	邵阳液压	2021年10月11日	2022年4月19日	锁定期股票流通受限	11.92	24.82	140	1,668.80	3,474.80	-
301069	凯盛新材	2021年9月16日	2022年3月28日	锁定期股票流通受限	5.17	44.21	62	320.54	2,741.02	-
301182	凯旺科技	2021年12月16日	2022年6月23日	锁定期股票流通受限	27.12	30.58	38	1,030.56	1,162.04	-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无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注：无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管理人的风险管理政策是通过事前充分到位的防范、事中实时有效的过程控制、事后完备可追踪的检查和反馈，将风险管理贯穿于投研运作的整个流程，从而使基金投资风险可测、可控、可承担，有效防范和化解投研业务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操作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董事会领导下的架构清晰、控制有效、系统全面、切实可行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合规风控部风险管理团队在识别、衡量投资风险后，通过正式报告的方式，将分析结果及时传达给基金经理、投资总监、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协助制定风险控制决策，实现风险管理目标。

董事会负责公司整体风险的预防和控制，审核、监督公司风险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并制定《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规范其组成人员、职责、议事规则等事宜。

督察长负责公司及其投资组合运作的监察稽核工作，向董事会汇报。

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中的风险控制工作。总经理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经营及投资组合运作中的风险进行识别、评估和防控，负责对投资组合风险评估报告中提出的重大问题进行讨论和决定应对措施。公司制定《风险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规范其组成人员、职责、议事规则等事宜。

本基金管理人推行全员风险管理理念，公司各部门是风险管理的一线部门，公司各部门负责人是其部门风险管理的第一责任人，根据公司制度规定的各项作业流程和规范，加强对风险的控制。

本基金管理人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基金经理是本基金风险管理的第一责任人。

合规风控部监察稽核团队负责对风险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在职权范围内独立履行检查、评价、报告、建议职能；合规风控部风险管理团队独立于投资研究体系，负责落实具体的风险管理政策，对投资进行事前、事中及事后的风险管理。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

7.4.13.3.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

注：无。

7.4.13.3.2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侧袋机制指引(试行)》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基金组合资产持仓集中度指标、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基金组合资产中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以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

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当本基金持有特定资产且存在或潜在大额赎回申请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咨询会计师事务所意见后，可以依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启用侧袋机制，最大限度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1年12月 31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08,280,787.12	-	-	-	-	-	108,280,787.12
结算备付金	33,661,411.45	-	-	-	-	-	33,661,411.45
存出保证金	609,994.89	-	-	-	-	-	609,994.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50,518,109.00	-	-	876,492,942.42	927,011,051.42
应收利息	-	-	-	-	-	459,341.72	459,341.72
应收申购款	-	-	-	-	-	86,128.88	86,128.88
资产总计	142,552,193.46	-	50,518,109.00	-	-	877,038,413.02	1,070,108,715.48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10,416,151.39	10,416,151.39
应付赎回款	-	-	-	-	-	1,663,661.58	1,663,661.5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1,352,543.24	1,352,543.24
应付托管费	-	-	-	-	-	225,423.87	225,423.87
应付销售服务	-	-	-	-	-	229,222.14	229,222.14

费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2,053,424.51	2,053,424.51
其他负债	-	-	-	-	-	181,805.82	181,805.82
负债总计	-	-	-	-	-	16,122,232.55	16,122,232.55
利率敏感度缺口	142,552,193.46	-50,518,109.00	-	-860,916,180.47	-	1,053,986,482.93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资产总计	-	-	-	-	-	-	-
负债							
负债总计	-	-	-	-	-	-	-
利率敏感度缺口	-	-	-	-	-	-	-

注:1. 各期限分类的标准为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行权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分类。

2、本基金合同自2021年1月20日起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或持有的债券投资占比并不重大,因而市场利率的变动对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以非记账本位币人民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7.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53,405,797.44	-	153,405,797.44

资产合计	-	153,405,797.44	-	153,405,797.44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153,405,797.44	-	153,405,797.44
项目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资产合计	-	-	-	-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	-	-

注：本基金合同自2021年1月20日起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且未考虑基金管理人为降低汇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20年12月31日）
	港币相对人民币升值 5%	7,670,289.87	-
	港币相对人民币贬值 5%	-7,670,289.87	

注：本基金合同自2021年1月20日起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证券等，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本基金严格按照基金合同中对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进行资产配置，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的风险及潜在价格风险进行度量和测试，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876,492,942.42	83.16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50,518,109.00	4.79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927,011,051.42	87.95	—	—

注：1.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2. 本基金合同自 2021 年 1 月 20 日起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假定沪深 300 指数（000300.SH）变化 5%，其他变量不变；		
	Beta 系数是根据组合报告期内所有交易日的净值数据和沪深 300 指数数据回归得出，反映了基金和沪深 300 指数的相关性。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20 年 12 月 31 日）
	+5%	34,275,748.92	—
	-5%	-34,275,748.92	—

注：本基金合同自 2021 年 1 月 20 日起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4.14.1 公允价值

本基金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1）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874,575,924.50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50,599,062.93 元，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1,836,063.99 元。

（2）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可转换债券等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不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本基金政策为以报告期初作为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基金本报告期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无重大转换。本基金本报告期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未发生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的情况。

7.4.14.2 承诺事项

注：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7.4.14.3 其他事项

注：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4.14.4 财务报表的批准

注：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876,492,942.42	81.91
	其中：股票	876,492,942.42	81.9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0,518,109.00	4.72
	其中：债券	50,518,109.00	4.7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1,942,198.57	13.26
8	其他各项资产	1,155,465.49	0.11
9	合计	1,070,108,715.48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655,429,144.63	62.1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4,713.80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109,007.20	0.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4,608.00	0.00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54,968.08	0.02
J	金融业	67,083,932.55	6.36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41,486.70	0.0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1,351.71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7,932.31	0.00
S	综合	-	-
	合计	723,087,144.98	68.60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基础材料	-	-
B 消费者非必需品	-	-
C 消费者常用品	63,111,525.12	5.99
D 能源	-	-
E 金融	-	-
F 医疗保健	32,429,286.40	3.08
G 工业	-	-
H 信息技术	57,864,985.92	5.49
I 电信服务	-	-
J 公用事业	-	-
K 房地产	-	-
合计	153,405,797.44	14.55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情分类标准（GICS）。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059	东方财富	1,807,705	67,083,932.55	6.36
2	603501	韦尔股份	212,900	66,162,933.00	6.28
3	00175	吉利汽车	3,624,000	63,111,525.12	5.99
4	002241	歌尔股份	1,131,600	61,219,560.00	5.81
5	02382	舜宇光学科技	287,000	57,864,985.92	5.49
6	601012	隆基股份	614,628	52,980,933.60	5.03
7	002129	中环股份	1,176,600	49,123,050.00	4.66
8	002049	紫光国微	214,100	48,172,500.00	4.57
9	688008	澜起科技	515,375	43,224,501.25	4.10
10	300750	宁德时代	70,500	41,454,000.00	3.93
11	603290	斯达半导	104,800	39,928,800.00	3.79
12	688776	国光电气	192,416	37,603,858.88	3.57

13	600893	航发动力	567,953	36,042,297.38	3.42
14	02500	启明医疗-B	1,340,000	32,429,286.40	3.08
15	002475	立讯精密	595,400	29,293,680.00	2.78
16	000733	振华科技	185,900	23,103,652.00	2.19
17	002402	和而泰	840,400	23,052,172.00	2.19
18	600875	东方电气	1,007,800	21,587,076.00	2.05
19	301050	雷电微力	87,233	21,266,164.42	2.02
20	688167	炬光科技	70,692	15,481,548.00	1.47
21	002920	德赛西威	98,180	13,893,451.80	1.32
22	688195	腾景科技	350,199	11,374,463.52	1.08
23	300751	迈为股份	17,500	11,240,250.00	1.07
24	688022	瀚川智能	112,937	7,349,939.96	0.70
25	688148	芳源股份	11,860	403,240.00	0.04
26	688789	宏华数科	1,400	362,404.00	0.03
27	688230	芯导科技	2,594	338,024.14	0.03
28	301189	C 奥尼	4,345	259,307.90	0.02
29	688227	品高股份	4,164	133,581.12	0.01
30	688236	春立医疗	4,052	110,984.28	0.01
31	688296	和达科技	2,173	107,932.91	0.01
32	301136	招标股份	7,172	75,449.44	0.01
33	301177	迪阿股份	476	55,254.08	0.01
34	301029	怡合达	462	41,519.94	0.00
35	603230	内蒙新华	1,141	29,517.67	0.00
36	301039	中集车辆	2,064	25,820.64	0.00
37	301058	中粮工科	1,386	25,280.64	0.00
38	301090	华润材料	2,144	24,055.68	0.00
39	301093	华兰股份	409	20,388.65	0.00
40	301018	申菱环境	782	20,378.92	0.00
41	300994	久祺股份	420	19,089.00	0.00
42	001296	长江材料	310	18,376.80	0.00
43	301088	戎美股份	704	17,367.68	0.00
44	301091	深城交	524	16,406.44	0.00
45	301089	拓新药业	220	14,944.60	0.00
46	301009	可靠股份	801	14,778.45	0.00
47	301046	能辉科技	290	14,207.10	0.00
48	301015	百洋医药	462	13,998.60	0.00
49	301179	泽宇智能	265	13,454.05	0.00
50	301017	漱玉平民	555	13,209.00	0.00
51	301182	凯旺科技	372	13,072.48	0.00

52	301199	迈赫股份	402	12,864.00	0.00
53	301020	密封科技	421	12,815.24	0.00
54	301026	浩通科技	203	12,734.19	0.00
55	301048	金鹰重工	843	10,925.28	0.00
56	301028	东亚机械	733	9,895.50	0.00
57	301045	天禄科技	335	9,503.95	0.00
58	300774	倍杰特	444	9,359.52	0.00
59	301087	可孚医疗	124	9,342.16	0.00
60	301040	中环海陆	241	9,280.91	0.00
61	301078	孩子王	756	9,177.84	0.00
62	301092	争光股份	253	8,986.56	0.00
63	301025	读客文化	403	8,414.64	0.00
64	300814	中富电路	328	7,832.64	0.00
65	301030	仕净科技	242	7,627.84	0.00
66	301016	雷尔伟	275	7,128.00	0.00
67	301033	迈普医学	108	6,476.76	0.00
68	301049	超越科技	196	6,452.32	0.00
69	301032	新柴股份	513	6,417.63	0.00
70	301004	嘉益股份	312	6,389.76	0.00
71	301036	双乐股份	205	6,135.65	0.00
72	301041	金百泽	215	6,065.15	0.00
73	301072	中捷精工	181	6,047.21	0.00
74	301083	百胜智能	416	5,911.36	0.00
75	300854	中兰环保	203	5,539.87	0.00
76	001234	泰慕士	333	5,504.49	0.00
77	301038	深水规院	266	5,381.18	0.00
78	301059	金三江	259	4,998.70	0.00
79	301027	华蓝集团	286	4,761.90	0.00
80	603176	汇通集团	1,924	4,713.80	0.00
81	301037	保立佳	193	4,682.18	0.00
82	301073	君亭酒店	144	4,608.00	0.00
83	301057	汇隆新材	218	4,146.36	0.00
84	301079	邵阳液压	140	3,474.80	0.00
85	301069	凯盛新材	62	2,741.02	0.0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501	韦尔股份	127,491,994.58	12.10
2	00175	吉利汽车	109,549,107.37	10.39
3	002415	海康威视	109,450,040.60	10.38
4	300760	迈瑞医疗	91,715,129.00	8.70
5	00700	腾讯控股	89,939,372.09	8.53
6	300122	智飞生物	84,118,119.00	7.98
7	300059	东方财富	83,535,867.15	7.93
8	600406	国电南瑞	82,871,744.00	7.86
9	688200	华峰测控	79,946,750.62	7.59
10	600893	航发动力	76,436,410.99	7.25
11	02500	启明医疗-B	74,577,520.79	7.08
12	603290	斯达半导	68,001,913.80	6.45
13	601012	隆基股份	67,372,459.07	6.39
14	600660	福耀玻璃	67,229,693.94	6.38
15	02382	舜宇光学科技	66,687,363.93	6.33
16	300750	宁德时代	65,341,738.39	6.20
17	688002	睿创微纳	61,876,982.67	5.87
18	002129	中环股份	61,548,652.49	5.84
19	688598	金博股份	55,402,889.05	5.26
20	002920	德赛西威	55,368,729.08	5.25
21	300124	汇川技术	53,190,012.00	5.05
22	002352	顺丰控股	49,831,640.00	4.73
23	00763	中兴通讯	48,362,484.48	4.59
24	000938	紫光股份	46,229,078.07	4.39
25	002241	歌尔股份	45,594,464.00	4.33
26	000338	潍柴动力	45,202,588.64	4.29
27	002049	紫光国微	44,301,140.55	4.20
28	688008	澜起科技	42,727,698.99	4.05
29	002179	中航光电	42,592,287.84	4.04
30	688111	金山办公	41,685,716.89	3.96
31	300014	亿纬锂能	40,039,219.00	3.80
32	600036	招商银行	39,275,545.00	3.73
33	600309	万华化学	38,273,789.33	3.63
34	600438	通威股份	37,256,446.64	3.53

35	600809	山西汾酒	34,936,822.00	3.31
36	688776	国光电气	34,721,480.75	3.29
37	300699	光威复材	29,888,641.94	2.84
38	002311	海大集团	28,798,250.70	2.73
39	300408	三环集团	26,459,119.00	2.51
40	01810	小米集团-W	23,577,486.24	2.24
41	300227	光韵达	23,433,004.20	2.22
42	002385	大北农	23,341,053.00	2.21
43	000625	长安汽车	23,314,549.80	2.21
44	600031	三一重工	23,275,815.30	2.21
45	06618	京东健康	23,216,731.35	2.20
46	002475	立讯精密	23,127,366.10	2.19
47	000400	许继电气	23,041,158.45	2.19
48	301050	雷电微力	22,534,979.56	2.14
49	600875	东方电气	21,421,916.62	2.03
50	000733	振华科技	21,356,052.00	2.03

注：“买入金额”为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406	国电南瑞	98,330,106.40	9.33
2	002415	海康威视	93,099,608.00	8.83
3	688200	华峰测控	85,827,122.97	8.14
4	300760	迈瑞医疗	74,984,636.00	7.11
5	688598	金博股份	73,800,361.17	7.00
6	603501	韦尔股份	72,621,196.74	6.89
7	00700	腾讯控股	72,181,734.46	6.85
8	300122	智飞生物	67,368,939.00	6.39
9	300124	汇川技术	65,340,146.45	6.20
10	688002	睿创微纳	64,026,533.55	6.07
11	600660	福耀玻璃	61,334,207.95	5.82
12	300750	宁德时代	47,329,901.00	4.49
13	002179	中航光电	45,251,095.32	4.29
14	002920	德赛西威	45,148,790.06	4.28
15	600309	万华化学	44,055,175.00	4.18
16	000938	紫光股份	41,513,559.03	3.94

17	00763	中兴通讯	39,333,961.00	3.73
18	600438	通威股份	38,749,153.00	3.68
19	600893	航发动力	38,614,968.00	3.66
20	688111	金山办公	38,131,200.12	3.62
21	000338	潍柴动力	36,501,420.00	3.46
22	600809	山西汾酒	34,111,096.40	3.24
23	603290	斯达半导	33,998,547.00	3.23
24	600036	招商银行	33,742,861.00	3.20
25	300014	亿纬锂能	33,601,913.62	3.19
26	000400	许继电气	33,059,227.00	3.14
27	300751	迈为股份	29,804,978.00	2.83
28	002352	顺丰控股	29,558,404.00	2.80
29	300059	东方财富	28,787,504.40	2.73
30	002385	大北农	26,977,988.00	2.56
31	002311	海大集团	22,568,152.00	2.14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904,247,423.14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022,354,373.19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50,518,109.00	4.7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0,518,109.00	4.79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58	21 国债 10	505,940	50,518,109.00	4.79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无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无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无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买/卖）	合约市值（元）	公允价值变动（元）	风险说明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0.00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0.00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0.00

注：无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参与股指期货投资。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无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609,994.8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59,341.72
5	应收申购款	86,128.8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55,465.49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无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国金自主创新 A	7,769	67,592.68	20,000,088.87	3.81%	505,127,477.60	96.19%
国金自主创新 C	79,193	6,798.61	—	—	538,402,170.61	100.00%
合计	86,962	12,229.82	20,000,088.87	1.88%	1,043,529,648.21	98.12%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国金自主创新 A	—	—
	国金自主创新 C	56,679.98	0.0105%
	合计	56,679.98	0.0053%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国金自主创新 A	0
	国金自主创新 C	0~1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国金自主创新 A	0
	国金自主创新 C	0
	合计	0

9.4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人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无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国金自主创新 A	国金自主创新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 年 1 月 20 日）基金份额总额	653,608,422.32	1,029,139,738.81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11,746,515.13	99,316,532.60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140,227,370.98	590,054,100.8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25,127,566.47	538,402,170.61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公告，根据工作需要，任命崔岩女士担任本公司资产托管部总经理，负责资产托管部相关工作。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应支付给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报酬为 70,000.00 元人民币。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会计师事务所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至今。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开展基金托管业务过程中未受到相关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东方财富证券	1	1,754,313,950.10	35.73%	1,307,896.53	35.99%	—
华创证券	1	1,522,301,277.92	31.01%	1,113,265.24	30.64%	—
天风证券	1	499,507,125.73	10.17%	380,857.95	10.48%	—
中银国际证券	1	436,728,553.15	8.90%	319,377.80	8.79%	—

安信证券	1	387,980,262.90	7.90%	286,820.44	7.89%	—
太平洋证券	1	203,519,894.72	4.15%	148,834.70	4.10%	—
东方证券	1	104,948,031.36	2.14%	76,749.22	2.11%	—
长江证券	1	—	—	—	—	—

注：1. 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7]48号）的有关规定要求，本基金管理人在比较了多家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研究水平后，向多家券商租用了基金专用交易席位。

（1）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选择标准如下：

- ① 经营行为规范，在近一年内未出现重大违规行为；
- ②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③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需要；
- ④ 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地提供高质量的宏观、策略、行业、上市公司、证券市场研究、固定收益研究、数量研究等报告及信息资讯服务；
- ⑤ 交易佣金收取标准合理。

（2）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选择程序如下：

- ①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席位的证券经营机构；
- ② 本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席位租用协议。

2. 本基金本报告期新增东方财富证券、长江证券、中银国际证券、太平洋证券、东方证券各一个交易单元。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方财富证券	—	—	—	—	—	—
华创证券	38,214,308.83	41.04%	33,538,200,000.00	99.17%	—	—
天风证券	—	—	—	—	—	—
中银国际证券	54,897,816.36	58.96%	280,800,000.00	0.83%	—	—
安信证券	—	—	—	—	—	—
太平洋证券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长江证券	-	-	-	-	-	-
------	---	---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规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 年 1 月 21 日
2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直销系统维护的公告》	规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 年 3 月 18 日
3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直销系统维护的公告》	规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 年 4 月 2 日
4	《关于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规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 年 4 月 14 日
5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侧袋机制并相应修改法律文件的公告》	规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 年 4 月 20 日
6	《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规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 年 4 月 20 日
7	《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规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 年 4 月 20 日
8	《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规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 年 4 月 20 日
9	《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自主创新 C 份额）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规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 年 4 月 20 日
10	《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自主创新 A 份额）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规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 年 4 月 20 日
11	《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	规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 年 4 月 21 日
12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直销系统升级的公告》	规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 年 5 月 12 日
13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	规定披露媒体和本	2021 年 5 月 19 日

	于公司直销系统升级的公告》	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14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变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规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 年 7 月 10 日
15	《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2 季度报告》	规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 年 7 月 20 日
16	《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中期报告》	规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 年 8 月 27 日
17	《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3 季度报告》	规定披露媒体和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 年 10 月 27 日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每个开放日公布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无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国金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13.2 存放地点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或基金管理人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管理人。

咨询电话：4000-2000-18

公司网址：www.gfund.com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3月30日